

第九届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高级研修班招生简章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8号）、《教育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化工安全人才培养工作的指导意见》（教高〔2014〕4号）、《关于继续做好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培养工作的函》（安监总厅人事函〔2017〕267号）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化工安全复合型高级人才培养工作意见的函》（教高厅函〔2017〕59号）等文件关于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培养的要求，中国石油大学（华东）作为应急管理部（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选定的试点高校自2015年持续实施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高级研修班项目，至今已成功举办八届，积累了丰富的人才培养经验，人才培养成效得到了政府主管部门和行业的高度认可。

为进一步推动我国的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培养工作，促进化工行业人才强安、科技兴安工作，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在应急管理部的指导下，现联合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和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共同开展“第九届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高级研修班”的招生培养工作，有关招生及培养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养目标

培养熟悉国家安全方针、政策和法规，具备扎实的化工专业基础知识和工程实践能力，掌握现代化工安全技术和管理的理论、方法，具备较强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创新意识的复合型化工安全工

程技术与管理人才。

二、培养课程体系

课程体系以化工工艺为基础，安全理念和技术为提升，交叉融合化工设备、安全仪表、管理工程、环境工程等相关多学科，培养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三、招生

（一）招生条件

报考第九届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高级研修班学员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化学工程与工艺或相关专业的本科及以上学历；
2. 原则上要求在企业一线生产岗位工作三年以上。

注：在企业一线生产岗位工作十年以上者可适当放宽学历要求。

（二）报名方式

请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第九届高研班报名系统”按要求填写并拍照上传相关报名材料，填写完成后请务必点击“提交”。



第九届高研班报名入口

（三）报名材料

- （1）单位盖章的报名表（附件 1：请于文件结尾处扫描二维码下载），

电子版拍照上传，纸质版请于复试时提交；

- (2) 身份证扫描件；
- (3) 个人蓝底 2 寸免冠彩色照片一张（电子版）；
- (4) 最高学历证书和最高学位证书扫描件；
- (5) 个人发表论文或授权专利证书扫描件；
- (6) 个人所获奖励证书扫描件；
- (7) 英语水平证明扫描件；
- (8) 其他能证明个人能力和水平的相关材料。

(四) 录取程序

1. 录取培养工作将在 2025 年 3 月 1 日启动，企业和学员自主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2025 年 5 月 6 日至 5 月 11 日在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进行初选，确定合格名单；

3. 2025 年 6 月 8 日前，组织笔试和复试。

笔试：初选合格的学员需参加由应急管理部和高校共同组织的笔试，笔试科目为《化工安全基础》；

复试：笔试合格的学员统一参加由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和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共同组织的复试，按照应急管理部相关要求，择优确定最终录取名单。

(五) 培养费

第九届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高级研修班培养费 6.5 万元，以上费用包括资格审查费、课程费、考试费、实践费、论文指导费、评阅评议及答辩费等费用。

四、培养模式

基本学习年限为 2 年，其中第一年为脱产学习，脱产学习共分为六个阶段，每个阶段为两周左右。第二年在企业进行生产实践并完成毕业成果。生产实践要尽量针对所在企业的安全现状和问题，提出能够解决实际问题的方案。

具体培养要求见《第九届化工安全复合型高级人才研修班培养方案》（附件 2：请于文件结尾处扫描二维码下载）。

培养过程借鉴前八届化工安全复合型高级人才研修班的培养经验，采用“理论学习不断线、经验分享不断线、工程实践不断线”的“三个不断线”培养方式，突出化工和安全的无缝衔接，重在培养学员的应用及创新意识、工程实践能力和管理水平。

专业授课依托中国石油大学（华东）专业教师以及应急管理部协调组织的国内知名高校、化工企业和设计院的行业专家。授课过程充分借鉴国内外人才培养的经验，注重将先进的授课模式引进到课堂中，如案例教学、实践教学、翻转课堂等。

五、证书

（一）结业证书

学员按照培养方案要求，完成培训内容且考核合格者，毕业后发放结

业证书，加盖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和安全监管监察学院（青岛）印章，证书统一编号，上网可查。

（二）其他证书

（1）过程安全管理工程师证书

发证单位：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化工过程安全管理工作委员会

考核方式：完成相关课程后由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化工过程安全管理工作委员会组织**笔试和面试**，自愿报名，成绩合格者即可获得证书。

（2）安全仪表工程师证书

发证单位：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化工安全控制工作委员会

考核方式：完成相关课程后由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化工安全控制工作委员会组织**笔试测试**，自愿报名，成绩合格者即可获得证书。

（3）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主席证书

发证单位：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

考核方式：完成相关课程后由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组织**考核**，自愿报名，成绩合格者即可获得证书。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张老师：0532-86981576，18661883616

丁老师：0532-86990179，18765950995

梁老师：0532-86990179，17866824952

邮 箱：aqjgjcxypc@163.com

网 址：<http://aqjgjcxypc.upc.edu.cn/>

附件：

附件 1 第九届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高级研修班报名表（扫描二维码）

附件 2 第九届化工安全复合型人才高级研修班培养方案（扫描二维码）



第九届高研班报名表



第九届高研班培养方案

